仅供内部参考，请勿外传

财通证券 CAITONG SECURITIES

煤价强化电价上涨预期，水价趋弱关注顺价能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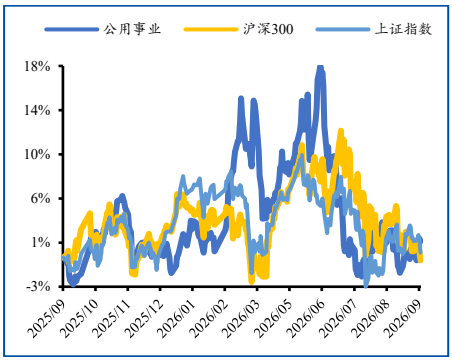
公用事业

证券研究报告

行业投资策略周报 / 2026.09.12

投资评级:看好（维持）

最近 12 月市场表现



分析师 严家源
SAC 证书编号：S0160525110004
yanjy@ctsec.com

分析师 罗鑫
SAC 证书编号：S0160526060001
luoxin@ctsec.com

相关报告

1. 《水升火落显分化，风光降速待修复 ——电力行业 2026 年中报及二季度业绩综述》2026-09-06
2. 《风光装机边际回升，配额趋紧强化碳价支撑》 2026-08-30
3. 《用电结构分化，CCUS 提速 》 2026-08-23

电力公用环保行业周报（2026 年第 37 周）

核心观点

- **行情回顾：**9 月 7 日-9 月 11 日，电力板块上涨 0.95%、环保板块下跌 2.18%、燃气板块下跌 0.63%、水务板块下跌 0.15%，同期沪深 300 指数下跌 0.83%。
- **煤价上涨抬升成本，电价上行预期强化：**9 月 11 日，秦皇岛港 5500 大卡动力煤现货价格升至 980 元/吨，周环比上涨 7.5%。安全监管延续导致煤矿生产谨慎，矿井复产不复量，供给端整体仍偏紧。虽然迎峰度夏临近结束，电煤日耗季节性回落，但仍处于相对高位水平；此外，冬储及非电旺季需求有望接续释放。而库存的持续去化则放大了价格弹性。在供给恢复偏慢、补库预期升温背景下，煤价预计维持偏强运行，从而支撑明年的长协电价，最终推动市场电价中枢抬升。
- **水价边际趋弱，关注顺价能力：**8 月水生产和供应业出厂价格环比上涨 0.1%、同比下降 0.1%，1—8 月平均同比上涨 1.2%，行业价格整体仍高于去年同期，但单月同比增速持续回落。水务行业具有较强区域公用事业属性，全国 PPI 更多反映整体价格趋势，上市公司实际售水价格仍取决于当地成本监审和调价机制。根据现行供水定价机制，原水、动力、材料、人工及折旧等均纳入定价成本，价格调整和成本控制是影响运营企业盈利稳定性的关键。随着行业逐步进入存量运营阶段，水务企业盈利更依赖水价机制、运营效率和成本管控。后续建议重点关注具备优质供水及污水处理资产、顺价机制较完善、现金流和回款能力较强的水务运营企业。
- **投资建议：**动力煤价格在库存去化、供给偏紧及冬储预期支撑下维持偏强运行，煤电成本的高位运行将支撑明年长协电价，推动市场电价中枢抬升，行业步入电价上涨周期。水务方面，8 月价格同比略降但 1—8 月仍保持增长，行业投资逻辑进一步回归水价机制、运营效率和现金流，建议关注优质供水及污水处理资产占比较高、顺价机制较完善、回款能力较强的水务运营企业。火电建议关注华能国际（A/H）、申能股份、江苏国信；水电推荐长江电力，建议关注黔源电力、电投水电；绿电推荐龙源电力，并建议关注福能股份、江苏新能、三峡能源；核电建议关注中国核电、中国广核、电投核能；电力交易公司建议关注协鑫能科、南网科技、国能日新。环保建议关注青达环保、华光环能、同兴科技、清新环境。水务建议关注碧水源、节能国祯、联合水务。
- **风险提示：**煤炭需求不及预期；煤炭供给超预期释放；水价调整及回款不及预期。

内容目录

1 每周观点.....3
1.1 行情回顾.....3
1.2 行业观点.....4
1.2.1 煤价上涨抬升成本，电价上行预期强化.....4
1.2.2 水价边际趋弱，关注顺价能力.....5
2 行业动态.....6
2.1 电力.....6
2.2 环保.....8
3 公司公告.....9
3.1 电力.....9
3.2 环保.....11
4 投资建议.....13
5 风险提示.....13

图表目录

图 1: 9 月 7 日-9 月 11 日，公用事业子版块中，电力涨幅最大，环保跌幅最大.....3
图 2: 9 月 CCTD 秦皇岛动力煤(5500 大卡)快速上涨（单位：万吨）.....5
图 3: 重点电厂日耗煤季节性回落（单位：万吨）.....5
图 4: 8 月“水的生产和供应业”出厂价格环比+0.1%，同比-0.1%.....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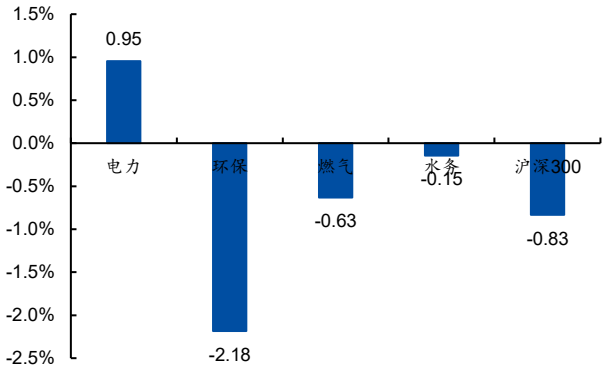
表 1: 9 月 7 日-9 月 11 日，公用事业子版块涨跌幅榜.....4

1 每周观点

1.1 行情回顾

9 月 7 日-9 月 11 日，电力板块上涨 0.95%、环保板块下跌 2.18%、燃气板块下跌 0.63%、水务板块下跌 0.15%，同期沪深 300 指数下跌 0.83%。

图1: 9 月 7 日-9 月 11 日，公用事业子版块中，电力涨幅最大，环保跌幅最大



数据来源：Wind，财通证券研究所

各子板块涨跌幅榜前三的公司分别为：

- 电力：闽东电力、湖南发展、江苏新能；
- 环保：路德科技、嘉戎技术、正和生态；
- 燃气：水发燃气、贵州燃气、重庆燃气；
- 水务：江南水务、顺控发展、联合水务

各子板块涨跌幅榜后三的公司分别为：

- 电力：中航泰达、立新能源、利元亨；
- 环保：上海洗霸、ST 京蓝、南大环境；
- 燃气：美能能源、德龙汇能、新疆火炬；
- 水务： 深水海纳、中山公用、兴蓉环境。

表1：9 月 7 日-9 月 11 日，公用事业子版块涨跌幅榜

板块	涨幅前三公司%		跌幅前三公司%	
电力	闽东电力	29.36	中航泰达	-11.64
	湖南发展	14.19	立新能源	-6.83
	江苏新能	13.98	利元亨	-5.39
环保	路德科技	8.45	上海洗霸	-14.50
	嘉戎技术	8.43	ST 京蓝	-13.37
	正和生态	7.68	南大环境	-12.71
燃气	水发燃气	6.21	美能能源	-6.84
	贵州燃气	5.78	德龙汇能	-5.01
	重庆燃气	2.65	新疆火炬	-3.65
水务	江南水务	10.60	深水海纳	-14.60
	顺控发展	10.27	中山公用	-2.45
	联合水务	4.60	兴蓉环境	-1.94

数据来源：Wind，财通证券研究所

1.2 行业观点

1.2.1 煤价上涨抬升成本，电价上行预期强化

9 月 11 日，CCTD 秦皇岛港 5500 大卡动力煤现货价格 980 元/吨，周环比上涨 68 元/吨，环比涨幅 7.5%。现货报价逼近千元关口，国内动力煤价格从 8 月下旬开始快速拉涨。

安监约束持续，煤矿复产不复量，供给端整体仍偏紧。2026 年 5 月山西沁源“5·22”矿难后，全国煤矿安监开始趋严。8 月 27 日，国家矿山安全监察局印发《关于进一步加强国有煤矿企业安全生产工作的意见》（矿安〔2026〕84 号），监管重心从民营煤矿延伸至供给占比更高的国有煤矿。监管延续导致煤矿生产谨慎，矿井复产不复量，全国煤矿产能利用率持续低位运行。2026 年 7 月规模以上工业原煤产量分别同比下降 10.1%，1-7 月累计下降 2.9%，煤矿出现较大幅度减产。因此，供给收缩的持续是本轮电煤价格快速上涨的基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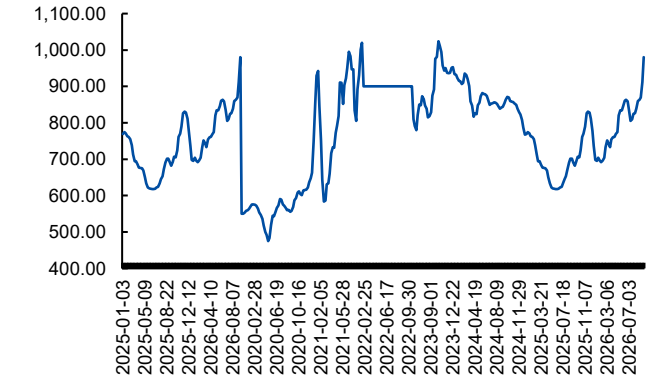
供给收缩前提下，冬储用煤等非电需求开始弥补电煤下降的缺口。迎峰度夏临近结束，电煤日耗季节性回落，但仍处于相对高位水平，电厂仍保持一定规模刚需采购。9 月 3 日重点电厂日耗煤量 463 万吨，周环比下降 104 万吨，仍与 7 月耗煤量相当。此外，北方冬储用煤需求、贸易投机性备货需求一定程度上抵消了电煤采购的影响。因此，尽管需求端用煤未出现大增，但在供给收缩基础上，供需关系仍处于收紧态势。

库存持续去化放大价格弹性。供给收缩初期，面对较高的煤价电厂与流通环节通过消耗库存维持采购与使用平衡，随着供应减量持续，库存缓冲逐步减弱。9 月 3 日，环渤海港口库存 1920.70 万吨，相较 7 月 21 日库存高点 2454.40 回落 22%。重点电厂库存 10383 万吨，较 7 月 12 日库存高点 11689 万吨下降 1306 万吨，降幅约 11.17%；相较去年同期 2025 年 9 月 4 日库存 11600 万吨大幅下降 1217 万吨，降幅约 10.49%。因此，库存缓冲作用减弱，在面临需求恢复时，价格存在上涨动能。

由于当前电厂库存处于低位，为了应对北方冬季取暖需求，煤炭冬储需求或许提前。此外，非电行业传统旺季的到来，也会带动需求的额外增加。而供给端，安全生产监管持续从严，印尼煤出口限制增加，国内煤炭市场紧平衡关系仍难打破，从而对后续煤价形成支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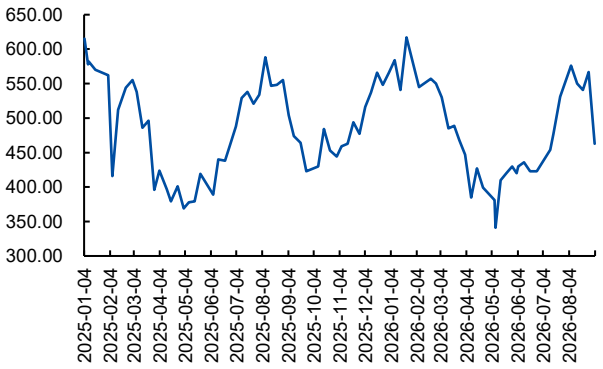
随着电煤采购价格上涨逐步传导至入炉煤成本，燃煤机组的单位发电成本上升在边际定价机制下推高了电力现货市场的价格。7 月以来山西电力现货价格快速上涨，8 月电价达到 310 元/兆瓦时，创下近一年新高。在中长期交易中，当前煤价的持续高位运行，将抬升发电企业对未来现货价格的预期，以及未来检修计划的决策，从而支撑明年的长协电价，最终推动市场电价中枢抬升。

图2: 9 月 CCTD 秦皇岛动力煤(5500 大卡)快速上涨（单位：万吨）



数据来源：Choice，财通证券研究所

图3: 重点电厂日耗煤季节性回落（单位：万吨）



数据来源：iFinD，财通证券研究所

1.2.2 水价边际趋弱，关注顺价能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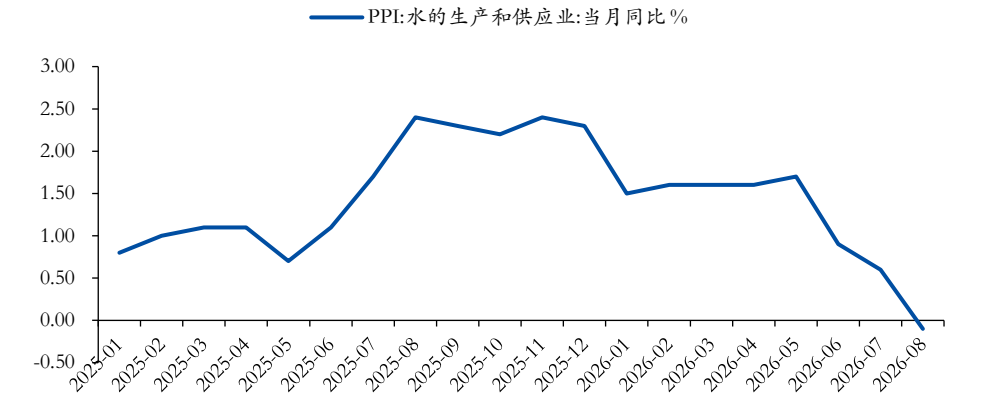
9 月 9 日，国家统计局公布 2026 年 8 月 PPI 数据。8 月“水的生产和供应业”出厂价格环比上涨 0.1%，同比下降 0.1%；1—8 月平均同比上涨 1.2%。同期全国 PPI 同比上涨 3.8%、环比上涨 0.4%。

水务价格整体仍增，单月涨幅持续回落。年初以来，水的生产和供应业价格总体高于去年同期，但同比增速逐步放缓：4 月、5 月、6 月和 7 月分别同比增长 1.6%、1.7%、0.9%和 0.6%，8 月进一步转为同比下降 0.1%，但 1—8 月平均价格仍同比上涨 1.2%。 从数据看，前期价格调整对行业价格指数的支撑仍有体现，但边际贡献正在减弱，水务行业暂未出现全国范围持续加价的趋势。

区域调价仍是核心，价格机制改善更值得关注。水务行业具有较强的区域公用事业属性，各地供水价格调整时间、成本变化及定价机制存在差异，因此全国 PPI 更多反映行业整体价格趋势，并不能直接等同于上市公司的实际售水单价。对水务企业而言，更关键的是当地水价能否及时覆盖原水、电力、药剂、人工和折旧等成本，以及阶梯水价、定期成本监审和调价机制能否顺畅执行。价格机制完善有利于降低成本上升对盈利的侵蚀，提升水务运营业务盈利稳定性。

存量运营属性突出，现金流价值有望重估。在行业由新增项目建设逐步转向存量运营的背景下，水务企业的盈利弹性更多来自水价调整、供水量增长、成本管控及回款改善，而非单纯依赖产能扩张。当前 1—8 月水务价格仍保持同比增长，表明行业整体价格环境并未明显恶化。后续若地方水价调整和顺价机制持续推进，优质水务运营资产的现金流稳定性和盈利可预测性有望进一步增强。

图4：8 月“水的生产和供应业”出厂价格环比+0.1%，同比-0.1%



数据来源：iFind，财通证券研究所

2 行业动态

2.1 电力

■ **国家发展改革委运行局组织安排提高疆煤外运规模（2026/09/07）**

近日，国家发展改革委运行局组织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发展改革委、国铁集团、乌鲁木齐铁路局召开专题会议，分析疆煤外运形势，对稳定疆煤产量、强化运力保障、提高疆煤外运规模作出安排。下一步，国家发展改革委将加强统筹协调，及时研究解决疆煤外运中的突出问题，发挥疆煤对保障全国煤炭供应的作用。

■ **七部门：探索算力设施 800V 高压直流供电，整合分布式光伏、储能设施等资源，实现能源高效配置（2026/09/07）**

中央网信办等七部门联合印发《促进数字化绿色化协同转型发展实施方案（2026-2030 年）》，《方案》提到，到 2030 年，推动算力设施等重点领域可再生能源电力消费水平达到所在省份可再生能源电力消纳责任权重水平。推动算力与电力协同发展，统筹算力设施绿电需求和新能源消纳需要，引导算力资源向风光水等清洁能源富集地区集聚，攻关算力和电力协同调度、绿电直连以及高效、长时、大容量新型储能等技术和标准，开展绿证绿电交易，着力提升算力设施绿电使用比例。加快“老旧小散”算力设施设备更新改造，推广先进适用节能降碳技术装备，组织开展节能监察和节能降碳诊断服务，引导算力设施节能改造升级。强化算力设施绿色设计，支持液冷散热、余热回收、低功耗芯片等技术创新和推广应用，探索算力设施 800V 高压直流供电架构，推动超百千瓦单机柜部署。

■ **山东拟对电力现货市场价格参数进行调整：拓宽负价运行区间（2026/09/08）**

为充分发挥价格引导作用，改善电力供需、促进新能源消纳，根据《山东电力市场规则（试行）》等文件规定，拟对山东电力现货市场价格参数进行调整，其中：现货市场电能量申报、出清价格下限，由目前的-0.08 元（含税，下同）、-0.1 元，分别调整为-0.12 元、-0.14 元。申报、出清价格上限不做调整，继续按照 1.3 元、1.5 元标准执行。

■ **安徽成为全国第九个电力现货市场正式运行的地区（2026/09/08）**

9 月 8 日，安徽省发展改革委发布关于安徽电力现货市场转正式运行的通知，自 2026 年 9 月 9 日起，安徽电力现货市场转正式运行。至此，安徽成为继山西、广东、山东、甘肃、蒙西、湖北、浙江、河北南部电网之后，全国第九个电力现货市场正式运行的地区。

■ **南方区域取消储能参与调频或现货互斥机制（2026/09/08）**

南方电网电力调度控制中心近日印发《支持新型储能参与南方区域电力市场工作方案（2026 年版）》，文件明确，推动新型储能“同时”参与区域现货市场与调频辅助服务市场，取消储能同一时段仅能参与调频或现货市场的互斥机制。据方案披露，“十四五”以来，南方电网区域新型储能发展势头强劲，截至目前累计装机规模已达 2067 万千瓦。在运行效能方面，全年等效日循环次数为 0.95 次、日利用小时数达 3.5 小时，分别较全国平均水平高出 0.25 次和 0.8 小时，有效支撑了电力供应与清洁能源消纳。在电力市场参与方面，全网已有 83 座新型储能电站参与区域现货及调频辅助服务市场，验证了市场力促进新型储能科学高效运用的良好效益。

■ **国家发展改革委召开“六张网”重大项目协调推进会，研究加强要素保障工作（2026/09/09）**

近日，国家发展改革委党组成员、副主任岳修虎同志主持召开“六张网”重大项目协调推进会，研究加强要素保障工作。会议提出，要充分发挥各级要素保障机制作用，主动加强与项目单位的对接，精准高效做好用地、用海、环评等要素保障，共同推动“六张网”重大项目加快落地实施。国家发展改革委、财政部、自然资源部、生态环境部、中国人民银行、国家能源局、国家数据局、国家林草局有关司局负责同志参加会议。

■ **三峡水库开启蓄水，乌东德、白鹤滩、溪洛渡、向家坝水库已于此前开始（2026/09/10）**

根据水利部近日批复的三峡水库 2026 年蓄水计划，三峡水库于 9 月 10 日正式启动本年度蓄水工作。此前，乌东德、白鹤滩、溪洛渡、向家坝水库已分别于 8 月 1 日、9 月 1 日承接前期运行水位开始蓄水。至此，三峡集团所辖长江干流梯级水库全部进入蓄水阶段。7 月以来，长江上游来水总体呈现由丰转枯的态势。7 月中旬，依据流域雨水情及预测动态研判，长江中游已进入后汛期，后期发生流域性洪水可能性较低。三峡水库及时调整调度策略，由以防洪为主转为抗旱水量储备为主。在保障防洪安全的前提下，结合小幅涨水过程适时抬升库水位，提前储备抗旱水量。进入 8 月，综合考虑来水及预测、电网负荷需求变化，三峡水库进一步优化调整出库流量，月末库水位按不超 158 米控制，为后期蓄水创造有利条件。根据最新水雨情预测，9~10 月长江上游来水较历史同期均值偏少 2 成多，叠加梯级水库起蓄水位总体偏低、上游水库群待蓄水量大等因素，本年度梯级水库蓄水形势较严峻。

■ **安徽未参与配储（含租赁、自建）的电网侧独立新型储能电站容量电价标准 165 元/千瓦·年（2026/09/10）**

近日，安徽发改委发布关于公开征求《关于电网侧独立新型储能容量电价有关事项的通知（征求意见稿）》意见的公告。通知明确，对服务于安徽电网安全运行、未参与配储（含租赁、自建）的电网侧独立新型储能电站，可按规定给予容量电价补偿，并实行清单制管理。容量电价标准：165 元/千瓦·年，含税。根据安徽省燃煤容量标准电价制定。折算比例=电网侧独立新型储能电站满功率（最大放电功率）连续放电时长/安徽电网全年最长净负荷高峰持续时长（最高不超过 1）。净

负荷高峰持续时长：暂定为 6 小时，后续将根据安徽省负荷实际和电力系统需求等因素调整。

■ **国家能源局综合司关于公示第六批能源领域首台（套）重大技术装备清单的通知（2026/09/10）**

根据《国家能源局关于促进能源领域首台（套）重大技术装备示范应用的通知》（国能发科技〔2018〕49 号）、《能源领域首台（套）重大技术装备评定和评价办法》（国能发科技〔2022〕81 号）有关规定，经组织专家评审和复核，拟将“16MW 级漂浮式海上风力发电机组”等 90 项技术装备列入第六批能源领域首台（套）重大技术装备清单（详见附件），现予公示。

■ **国家电投广东 400MW 海上风电项目核准前公示（2026/09/10）**

9 月 10 日，广东揭阳市发展和改革局发布《关于国家电投揭阳靖海 150MW 海上风电项目增容项目核准前公示》。根据披露，国家电投揭阳靖海 150MW 海上风电项目增容项目场址位于揭阳市靖海镇东南海域，场址涉海面积约 24km²，水深范围 31m-33m，场址中心离岸距离约 19.37km。本项目规划总装机容量 400MW，海域部分拟建设 29 台 14MW 风电机组（具体以招标结果为准）、6 回 66kV 集电海底电缆、2 回 220kV 海底电缆、1 座 220kV 海上升压站和陆上集控中心。估算风电场年上网电量约为 1358.4GWh，年等效满负荷小时数约为 3345.9h。按照装机容量的 10%、时长 2 小时配置储能，储能容量为 40MW/80MWh，配置方式为租赁。项目总投资为 50.1618 亿元，建设期限 37 个月。建设单位为揭阳靖海风电有限公司。

■ **贵州就 136 号文竞价、结算细则征求意见：就近消纳项目不纳入结算机制（2026/09/11）**

9 月 11 日，贵州省发改委发布关于公开征求《贵州省增量新能源项目可持续发展机制竞价实施细则》《贵州省新能源可持续发展价格结算机制实施细则》意见的公告。关于机制电量比例：存量项目按接网电压等级确定机制电量比例，接网电压等级 110 千伏以下项目机制电量比例为上网电量的 100%，110 千伏及以上项目机制电量比例为 80%。项目电压等级按最终接入电网电压等级确定。增量项目根据竞价结果确定机制电量比例，但不得超过其当期全部上网电量的 90%。机制电价水平：存量项目机制电价按照 0.3515 元/千瓦时执行。增量项目机制电价通过同类型项目自愿参与竞价形成。

2.2 环保

■ **《数据中心算力碳效可信评价技术规范》国家标准启动编制（2026/09/07）**

新华社 9 月 7 日消息，日前，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正式下达 2026 年第四批推荐性国家标准计划，《数据中心算力碳效可信评价技术规范》获批立项。

此标准将数据中心算力产出与碳排放进行关联评价，是我国在算力碳效评价方法及可信技术规范领域的首个获批国家标准。该标准由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研究中心、中国移动通信有限公司、中国质量认证中心等牵头起草，同期获批编制英文版国家标准《Technical specification for trusted evaluation of CEOC for data center》。

目前，标准起草工作已正式启动，各参编单位将围绕适用范围、算力碳效定义、可信要求、计算方法、核算边界及评价流程等核心内容开展系统研究。

■ **绿色贷款余额达 44.77 万亿元、同比增长 20%（2026/09/07）**

9 月 7 日，2026 国际能源可持续发展（ESG）论坛在北京举办。会上发布了《2026 中国能源上市公司可持续发展（ESG）评价报告》（以下简称《报告》）。《报告》显示，可持续投资方面，预计 2026 年全球能源投资达 3.4 万亿美元，其中清洁能源投资约 2.2 万亿美元；我国绿色贷款余额达 44.77 万亿元、同比增长 20%，其中能源转型相关贷款达 8.48 万亿元，能源领域已成为绿色金融支持最为集中的方向。

■ **上海出台零碳园区建设方案：构建绿电、零碳工厂、能碳平台全链条实施体系（2026/09/10）**

9 月 9 日，上海市发改委印发印发《上海市零碳园区建设工作方案》的通知。方案围绕能源结构转型、节能降碳改造、资源循环利用、基础设施升级、绿色技术创新、能碳数字化管理六大实施路径，推进分布式光伏、微电网、绿电直供、虚拟电厂、绿氢应用，推动绿色工厂向零碳工厂升级，发展超低能耗建筑，建设能碳数字化管理平台；明确申报遴选 建设跟踪 评价验收全流程，市级零碳园区建设周期 3 5 年，达标可申报国家级零碳园区。同时统筹标准、技术研发、多元资金绿色金融等多方面保障，引导各类园区开展零碳转型示范。

■ **内蒙古百万吨级绿色甲醇项目首批产品交付（2026/09/10）**

9 月 10 日，内蒙古绿氢制 145 万吨绿色甲醇项目首批产品正式装车交付。作为国家发展改革委绿色低碳先进技术示范项目，这标志着内蒙古特大绿电制氢项目成功达产，风电绿氢耦合生物质气化制醇全产业链技术路线实现完整工程化、产业化闭环。绿色甲醇是国际航运业认可的清洁替代燃料。此次交付完成了从可再生能源采集到终端绿色产品输出的全链条验证，绿电转化迈出商业化关键一步。

■ **山东省“十五五”公共机构节能降碳工作方案（2026/09/11）**

日前，山东省机关事务管理局、山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联合印发《山东省“十五五”公共机构节能降碳工作方案》。方案提出，以 2025 年碳排放、能源资源消费为基数，到 2030 年统计范围内公共机构单位建筑面积碳排放下降 9%，单位建筑面积能耗下降 5%，人均用水量下降 3%，公共机构碳排放总量 2030 年前尽早达峰。

3 公司公告

3.1 电力

【国投电力】关于钦州三期 3 号机组投产的公告。国投钦州电厂三期 3 号机组（66 万千瓦）于 2026 年 9 月 7 日通过 168 小时试运行，正式投产发电。该机组配备高效除尘、脱硫、脱硝等配套设施，年设计发电量约 33 亿千瓦时，供热能力约 800t/h，投产即可实现超低排放。国投钦州电厂三期首台机组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投产，截至目前已投产 264 万千瓦。国投钦州第二发电有限公司由公司、广西临海工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按 90%:10%的比例共同出资设立，负责建设和运营 4×66 万千瓦超超临界燃煤发电项目。（2026/09/07）

【中国核电】关于取得金融机构股票回购贷款承诺函的公告。中国核电于 2026 年 8 月 27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使用自有资金和自筹资金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用于后续股权激励。回购价格上限为 13.31 元/股（含），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 1 亿元（含）且不超过 2 亿元（含），回购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相关方案详情见 2026 年 8 月 29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

交易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49）。公司近日收到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海淀支行出具的《贷款承诺函》，承诺提供不超过 1.8 亿元人民币的专项贷款，贷款期限不超过三年，贷款用途仅限于回购公司股票，且贷款额度不超过回购总金额的 90%。最终贷款条款以双方正式签订的贷款合同为准。（2026/09/07）

【豫能控股】关于设立孙公司并投资建设豫能汝州 100MW 风力发电项目的公告。公司全资子公司豫能新能源拟认缴 1.235 亿元设立全资孙公司豫能汝州综合能源有限公司，注册地为平顶山汝州市，注册资本 12,350 万元，出资方式为自有资金分期缴纳。该孙公司将作为项目主体，投资建设豫能汝州 100MW 风力发电项目，项目动态总投资额为 41,164.23 万元，资本金比例为 30%，即 12,350 万元由孙公司自有资金出资，其余资金通过银行贷款解决。项目拟安装 16 台单机容量 6.25MW 的风力发电机组，新建 1 座 220kV 升压站，建设工期为 12 个月，选址于汝州市寄料镇。项目已于 2025 年 11 月 27 日列入河南省发改委《2025 年煤电机组改造升级新能源项目实施方案》（豫发改新能源〔2025〕862 号），2026 年 3 月 28 日通过可行性研究报告专家评审，2026 年 5 月 22 日取得汝州市发改委核准批复，环评、电网接入及土地等手续正在办理中。（2026/09/08）

【龙源电力】龙源电力 2026 年 8 月发电量数据公告。龙源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2026 年 8 月按合并报表口径完成发电量 5,608,057 兆瓦时，较 2025 年同期同比增长 6.35%。本月风电发电量同比增长 1.13%，太阳能发电量同比增长 20.67%。截至 2026 年 8 月 31 日，本公司 2026 年累计完成发电量 50,583,726 兆瓦时，较 2025 年同期同比下降 1.31%，其中风电发电量同比下降 5.76%，太阳能发电量同比增长 19.17%。（2026/09/08）

【黔源电力】关于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获得中国证监会注册批复的公告。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注册批复（证监许可〔2026〕2365 号），同意其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面值总额不超过 8 亿元的公司债券，标志着融资渠道正式获批。本次债券发行必须严格按照向深圳证券交易所报送的募集说明书内容执行，确保信息披露一致性与合规性，不得擅自变更发行条款。批复自同意注册之日起 24 个月内有效，公司可在有效期内根据市场情况分期发行债券，提升融资灵活性与时机选择空间。（2026/09/09）

【立新能源】关于调整新疆立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碳中和绿色科技创新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公告。公司已依据《募集说明书》及《公司章程》《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等制度，完成本次募集资金用途调整的内部决策与审批程序。调整仅限于偿还绿色项目有息债务的具体明细，未变更募集资金整体用途，仍符合绿色债券监管要求，且已依法履行临时信息披露义务，未涉及需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的实质性变更。调整后募集资金仍全部用于偿还绿色项目有息债务，总额为 20,342.91 万元，较原计划 39,657.09 万元减少约 48.7%，但用途性质未变，均用于风电、光伏等碳中和项目贷款偿还，符合绿色债券资金使用规范。公司明确承诺调整不影响治理结构、经营稳定与偿债能力，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原计划用于偿还绿色项目债务金额为 39,657.09 万元，涉及 15 项债务；调整后降至 20,342.91 万元，债务项减少至 13 项。重点调整包括：哈密新风光项目拟使用金额由 2,171 万元降至 2,592 万元（新增 1,421 万元还款），吉木萨尔立新项目中“三期”项目拟使用金额由 1,250 万元调整为 1,300 万元，托里新风一期项目还款额由 600 万元提升至 1,800 万元。新增“奇台追风”项目（合计 732.1 万元）纳入偿还范围，原“吉木萨尔新风”部分债务还款计划优化。（2026/09/09）

【桂冠电力】2026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本次分配为 2026 年半年度现金红利，以总股本 7,882,377,802 股为基数，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12 元（含税），合

计派发现金红利 945,885,336.24 元。分派对象为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全体股东。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经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大会（2026 年 4 月 22 日）及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2026 年 7 月 30 日）审议通过，完成法定决策程序。股权登记日为 2026 年 9 月 18 日，除权（息）日与现金红利发放日均为 2026 年 9 月 21 日。A 股股东的红利派发时间统一，无最后交易日安排。（2026/09/10）

【兆新股份】关于 2025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公告。公司 2025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已全部成就。2026 年 9 月 10 日，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议案，确认 37 名激励对象符合解除限售条件，可解除限售限制性股票 389.9695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 0.19%，占预留授予总量的 50%。公司 2025 年度经审计营业收入为 496,574,203.19 元（超 4.5 亿元目标），毛利润为 140,378,731.08 元（超 1.25 亿元目标），虽扣非净利润为 -39,090,112.45 元，但因业绩考核满足“营业收入+毛利润”双指标之一即可，故公司层面业绩达标。（2026/09/10）

3.2 环保

【深水海纳】关于控股股东及相关方签署《合作框架协议》暨公司控制权拟发生变更的提示性公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李海波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西藏海纳博创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藏海纳博创”）、股东西藏大禹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藏大禹”）、深圳国中中小企业发展私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深圳国中”）（以下统称“转让方”）与塔城西域矿业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塔 2 城矿业”或“受让方”）于 2026 年 9 月 7 日签署《合作框架协议》。本次合作包括该合作协议生效日起 50 个工作日内，受让方需实施增资并向转让方提供增资文件，在受让方向转让方提供增资文件后 5 个工作日内，受让方与转让方签署股份转让协议，拟以协议转让的方式受让转让方持有的上市公司 20,070,090 股股份，转让股份合计占公司总股本的 11.3211%。正式股份转让协议签署后，上市公司向受让方定向发行股票及受让方认购上市公司向其发行的全部股份。(2026/09/08)

【武汉天源】关于公司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减持股份预披露的公告：公司实际控制人黄昭玮先生的一致行动人武汉天源优势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天源优势”）、实际控制人黄开明先生的一致行动人中环环保工程技术（武汉）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环环保”）拟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3 个月内（即 2026 年 10 月 8 日至 2027 年 1 月 7 日）以集中竞价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合计不超过 9,945,144 股（占截至 2026 年 8 月 31 日剔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数量后总股本 671,112,873 股的 1.48%）。其中，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的，在任意连续 90 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数量不超过 8,000,000 股（占截至 2026 年 8 月 31 日剔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数量后总股本 671,112,873 股的 1.19%）；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的，在任意连续 90 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数量不超过 1,945,144 股（占截至 2026 年 8 月 31 日剔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数量后总股本 671,112,873 股的 0.29%）。（2026/09/08）

【盈峰环境】关于首次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2026 年 9 月 8 日，公司通过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方式首次回购公司股份 2,101,2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06%，最高成交价为 8.07 元/股，最低成交价为 7.99 元/股，成交总金额为 16,884,063.00 元（不含交易费用）。（2026/09/09）

【钱江水利】参与投标中捷产业园区石化工业园污水处理及中水回用特许经营项目（三次）暨关联交易的进展公告：公司未中标此项目。（2026/09/09）

【复洁科技】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结果的公告：隽洁投资于 2026 年 9 月 2 日至 9 月 8 日期间，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减持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合计 132,5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09%，本次减持计划期限届满且已实施完毕。(2026/09/09)

【京蓝科技】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云南佳骏靶材科技有限公司本次解除质押股份数量 46,400,000 股，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8.59%，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1.57%。(2026/09/09)

【森远股份】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及质押的公告：中科信控本次解除质、再质押股份数量 1,300,000 股，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1.58%，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0.27%。(2026/09/09)

【绿茵生态】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持有本公司股份 77,392,000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 25.29%）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一、董事卢云慧计划在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3 个月内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不超过 3,059,878 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比例 1%）。(2026/09/10)

【侨银股份】关于购买资产暨签订算力服务销售合同的公告：为开拓新业务，公司拟向供应商（以下简称“A 公司”）分批采购算力服务器及配套设备，总金额约 26,478.7 万元。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已与 A 公司签署三批次资产采购合同，每批次合同金额均为 6,607.15 万元，合计总金额 19,821.45 万元。其中，第一批次已预付 4,921.14 万元；第二批次和第三批次各预付 1,321.14 万元。公司前三批次采购合计已支付 7,564.29 万元。(2026/09/10)

【清研环境】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公司股东深圳市力合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力合创投”，持有本公司 5,412,600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 5.01%，占剔除回购股份后本公司总股本比例 5.09%）及其一致行动人深圳清研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清研创投”，持有本公司 1,142,688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 1.06%，占剔除回购股份后本公司总股本比例 1.07%）计划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3 个月内（自 2026 年 10 月 13 日至 2027 年 1 月 12 日），以集中竞价和大宗交易方式减持本公司股份不超过 3,189,867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 2.95%，占剔除回购股份后本公司总股本比例 3%）。(2026/09/11)

【深水海纳】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部分股份被第二次司法拍卖过户完成、股份变动触及 1%整数倍暨股份质押与冻结变动情况的公告：李海波先生所持有被司法拍卖的 2,950,000 股股份已于 2026 年 9 月 10 日完成过户登记手续。本次股份过户完成后，李海波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西藏海纳博创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藏海纳博创”）合计持有的公司股份数量由 41,516,231 股减少至 38,566,231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由 23.42%减少至 21.75%；受让方李虹昇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2,95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1.66%，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为公司前十大股东。(2026/09/12)

【金科环境】关于变更收购唐山艾瑞克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100%股权交易对价支付方式的公告：顺利推进收购唐山艾瑞克环境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艾瑞克”)100%股权（以下简称“本次交易”）的对价跨境支付事宜，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收购唐山艾瑞克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100%股权交易对价支付方式的议案》，同意对本次交易的交易对价支付方式进行变更，将总对价 8,480 万元由“以货币资金人民币 5,480 万元及总价值人民币 3,000 万元的新水岛®产品支付”调整为“以货币资金支付人民币 8,480 万元”，资金支付安排相应调整；同时原协议中以新水岛®产品支付的实物对价部分取消，调整为瑞能公司以人民币 3,000 万元现

金向公司采购设备，相关权利义务由双方另行签署的《设备协议书》予以约定。除上述变更外，相关协议的其他核心条款保持不变。（2026/09/12）

4 投资建议

动力煤价格在库存去化、供给偏紧及冬储预期支撑下维持偏强运行，短期煤价韧性仍在，建议关注资源禀赋较好、成本控制能力较强、长协比例较高的煤炭企业。水务方面，8 月价格同比略降但 1—8 月仍保持增长，行业投资逻辑进一步回归水价机制、运营效率和现金流，建议关注优质供水及污水处理资产占比较高、顺价机制较完善、回款能力较强的水务运营企业。火电建议关注华能国际（A/H）、申能股份、江苏国信；水电推荐长江电力，建议关注黔源电力、电投水电；绿电推荐龙源电力，并建议关注福能股份、江苏新能、三峡能源；核电建议关注中国核电、中国广核、电投核能；电力交易公司建议关注协鑫能科、南网科技、国能日新。环保建议关注青达环保、华光环能、同兴科技、清新环境。水务建议关注碧水源、节能国祯、联合水务。

5 风险提示

煤炭需求不及预期：若电煤日耗、冬储需求及非电旺季需求低于预期，煤价可能承压。

煤炭供给超预期释放： 若煤矿复产及进口煤增量快于预期，供需格局可能转松。

水价调整及回款不及预期：若地方调价推进偏慢、成本顺价不足或应收账款回收弱于预期，可能影响水务企业盈利及现金流表现。

仅供内部参考，请勿外传

信息披露

● 分析师承诺

作者具有中国证券业协会授予的证券投资咨询执业资格，并注册为证券分析师，具备专业胜任能力，保证报告所采用的数据均来自合规渠道，分析逻辑基于作者的职业理解。本报告清晰地反映了作者的研究观点，力求独立、客观和公正，结论不受任何第三方的授意或影响，作者也不会因本报告中的具体推荐意见或观点而直接或间接收到任何形式的补偿。

● 资质声明

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具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许可的证券投资咨询业务资格。

● 公司评级

以报告发布日后 6 个月内，证券相对于市场基准指数的涨跌幅为标准：
买入：相对同期相关证券市场代表性指数涨幅大于 10%；
增持：相对同期相关证券市场代表性指数涨幅在 5%～10%之间；
中性：相对同期相关证券市场代表性指数涨幅在-5%～5%之间；
减持：相对同期相关证券市场代表性指数涨幅小于-5%；
无评级：由于我们无法获取必要的资料，或者公司面临无法预见结果的重大不确定性事件，或者其他原因，致使我们无法给出明确的投资评级。
A 股市场代表性指数以沪深 300 指数为基准；中国香港市场代表性指数以恒生指数为基准；美国市场代表性指数以标普 500 指数为基准。

● 行业评级

以报告发布日后 6 个月内，行业相对于市场基准指数的涨跌幅为标准：
看好：相对表现优于同期相关证券市场代表性指数；
中性：相对表现与同期相关证券市场代表性指数持平；
看淡：相对表现弱于同期相关证券市场代表性指数。
A 股市场代表性指数以沪深 300 指数为基准；中国香港市场代表性指数以恒生指数为基准；美国市场代表性指数以标普 500 指数为基准。

● 免责声明

本报告仅供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客户使用。本公司不会因接收人收到本报告而视其为本公司的当然客户。
本报告的信息来源于已公开的资料，本公司不保证该等信息的准确性、完整性。本报告所载的资料、工具、意见及推测只提供给客户作参考之用，并非作为或被视为出售或购买证券或其他投资标的邀请或向他人作出邀请。
本报告所载的资料、意见及推测仅反映本公司于发布本报告当日的判断，本报告所指的证券或投资标的价格、价值及投资收入可能会波动。在不同时期，本公司可发出与本报告所载资料、意见及推测不一致的报告。
本公司通过信息隔离墙对可能存在利益冲突的业务部门或关联机构之间的信息流动进行控制。因此，客户应注意，在法律许可的情况下，本公司及其所属关联机构可能会持有报告中提到的公司所发行的证券或期权并进行证券或期权交易，也可能为这些公司提供或者争取提供投资银行、财务顾问或者金融产品等相关服务。在法律许可的情况下，本公司的员工可能担任本报告所提到的公司的董事。
本报告中所指的投资及服务可能不适合个别客户，不构成客户私人咨询建议。在任何情况下，本报告中的信息或所表述的意见均不构成对任何人的投资建议。在任何情况下，本公司不对任何人使用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所引致的任何损失负任何责任。
本报告仅作为客户作出投资决策和公司投资顾问为客户提供投资建议的参考。客户应当独立作出投资决策，而基于本报告作出任何投资决定或就本报告要求任何解释前应咨询所在证券机构投资顾问和服务人员的意见；
本报告的版权归本公司所有，未经书面许可，任何机构和个人不得以任何形式翻版、复制、发表或引用，或再次分发给任何其他人，或以任何侵犯本公司版权的其他方式使用。